

赣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

赣市常发〔2021〕4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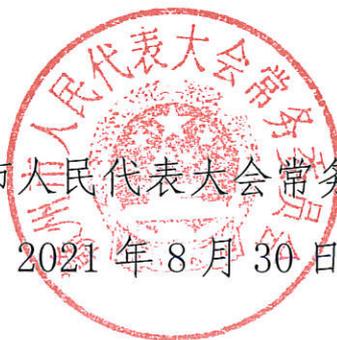
印发《赣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2020年市级决算的决议》的通知

市人民政府：

2021年8月25日赣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过了《赣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2020年市级决算的决议》，现印发给你们，请予执行。

赣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8月30日



赣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 2020 年市级决算的决议

(2021 年 8 月 25 日赣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四十一次会议通过)

赣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听取了市财政局局长朱敏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0 年市级决算(草案)和 2021 年上半年全市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审计局局长谢京华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0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对 2020 年市级决算(草案)和市级决算的报告进行了审查，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赣州市 2020 年市级决算。



抄送：市委，市人大各专委、常委会各工委，市财政局。

赣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秘书科

2021 年 8 月 31 日印发
